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立授權書人\_\_\_\_\_ 同意為出版《嘉義市文獻》第 28 期之目的，授權嘉義市政府文化局使用相關之投稿內容，包括圖片、照片及文字等資料，授權內容如下：

一、同意無償授權嘉義市政府文化局，為不限方式、時間、次數及地域之非營利使用投稿之圖片、照片及文字等資料。嘉義市政府文化局並得再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使用，著作人並同意不對嘉義市政府文化局再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此證。

二、立授權書人擔保所投稿之圖片、照片及文字等資料，絕無侵害他人權利之不法情事。如有違擔保情形造成他人之損害時，應由立授權書人負損害賠償責任。

四、本授權書為非專屬性之授權，立授權書人對上述授權之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立同意書人：

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